隆德县教体局2019年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和《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办法》规定,《教育体育局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经隆德县教育体育局同意，现予以发布。

本报告由隆德县教育体育局政务公开办公室编制，报告中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隆德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nxld.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隆德县教育体育局政务公开办公室联系。(地址：隆德县城关镇红崖村；邮编：756300；电话（传真）：0954-6011060；电子邮箱：nxldjyj@163.com)。

一、总体情况

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创新信息公开方式，加强民主管理、严格依法治教，全面推进并落实重大决策和主要工作的公开，信息公开全面、及时、准确。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以局长为组长、各副局长为副组长、各股长为组员的隆德县教育体育局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工作领导小组，指定专职信息管理员，保证了组织机构健全，运行职能明确，工作责任到岗，形成了“一把手”亲自

抓，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各股室具体承办，依靠教职工参与的领导机制和工作机制。印发《隆德县教育系统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隆德县教育体育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隆德县教育体育局信息公开指南》等文件，制定信息公开规程，明确职责，划分责任，构建完善的政务公开工作长效机制。

二是建立议事协调机制，成立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政务公开工作，做到政务公开同教育教学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检查、同推进。

三是加强社会监督，公布局机关、学校投诉电话，听取社会各界对教育的意见和建议。

四是加强民主决策，重要制度以及重大情况通过局务会、党组会、专题会等形式民主决策，并印发纪要，公开议事程序及结果。

五是加强信息公开，通过隆德政务网、隆德教育微信公众号、公示栏等平台，公开重要信息。各股室、各学校各项管理工作透明度显著增强，充分保障了广大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1	1	1
规范性文件	10	10	1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9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2	2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9	4240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属于三类内部							

		事务信息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重复申请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其他处理								
	（七）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

一是信息公开工作系统化规范化运行有待进一步深化，某些应当公开的信息尚未做到及时公开；**二是**信息公开平台建设需要加强，提升信息资源整合水平，公开的内容和形式尚需进一步多样化；**三是**从事政务公开工作的人员在理论和专业知识的掌握、政策精神的把握、推动工作的能力上还有一定的欠缺。

改进措施或下一步打算：今后，我们将根据有关政务公开的规定，继续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紧紧围绕隆德教育发展的总目标、总任务，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加大主动公开力度。**建立信息主动公开事项清单制度，主动、及时、准确发布涉及公共利益、公众权益、社会关切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政府信息。**二是进一步完善公开工作机制。**细化公开内容、规范公开程序、扩大公开范围，优化主动公开流程，保证社会公众及时、便捷、有效地获取各类教育信息；健全信息公开依申请处理联动机制，确保依法有据、严谨规范、慎重稳妥地答复申请。**三是加强信息发布、解读和回应。**充分利用政府网站和新媒体等发布方式，准确解读教育改革政策措施，理性分析教育改革焦点难点，积极回应群众关切。**四是加强业务培训。**不断增强教育系统对政务公开重要性的认识，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五是强化载体建设。**优化“隆德教育”微信、微博平台，做好教育宣传、政策解释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